

主 编  
副主编

聂发堂  
刘唐益

# 洞庭擒魔

中共湖南省委党史委编



## 编审领导小组

组 长：康 政

副组长：王中杰 欧阳楚龙

成 员：庞道沐 欧阳松 徐恢源  
李仲凡 吴雪清 伍顺生  
李衷凯 郝理卿 刘唐益  
聂发堂

顾 问：李国玺 郑酉年 李 哲  
李满全 王衍铎 刘佳时  
翟立普 杨子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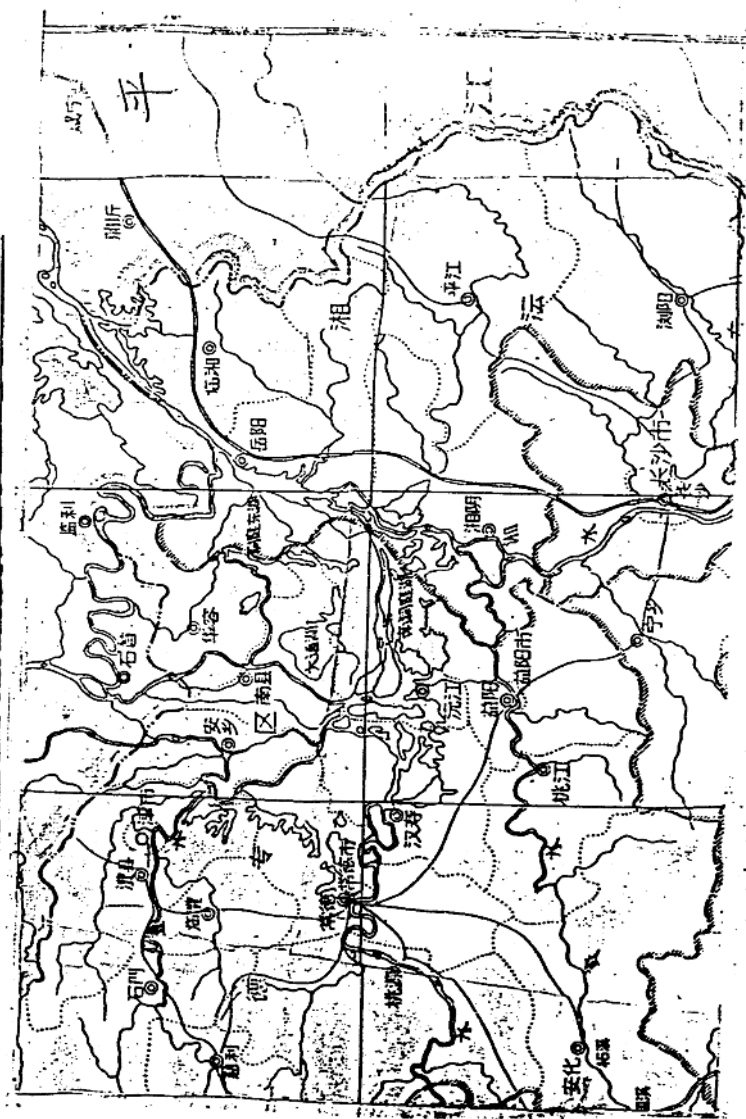
## 编写组

主 编：聂发堂

副主编：刘唐益

编 辑：吴雪清 任克诚 孙怀久  
蒋 冰 吴 为

# 解放初期洞庭湖区域图



比例尺 1:2500000

# 目 录

## 洞庭湖区域图

前 言 .....( 1 )

(一)洞庭湖区剿匪斗争概述 .....( 3 )

(二)洞庭湖区剿匪大事记 .....( 27 )

(三)文献资料

湖南省委关于打开新区工作局面问题致常德地委

指示信 .....( 53 )

湖南省委对各地关于当前工作中心任务“剿匪征

粮支前与群众策略步骤”的指示信 .....( 54 )

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常德地区连续发生匪特杀害我干

部事件的通报 .....( 56 )

中共湖南省委关于防止匪特破坏活动的指示 .....( 56 )

中共湖南省委对南县叛乱事件的通报

附:军区作战科关于南县叛乱经过向省委的报告.....( 58 )

湖南省委关于匪情及灾情报告 .....( 61 )

中共湖南省委、湖南军区剿匪指示 .....( 62 )

中共湖南省委、湖南军区关于深入剿匪与群众工作

密切配合的规定 .....( 64 )

中共湖南省委、湖南军区关于全面展开剿匪政治攻

势的指示 .....( 65 )

湖南军区剿匪工作的经验初步总结 .....( 70 )

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常德等地匪特暴乱事件的通报.....( 74 )

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湖南军区关于清匪

工作的联合指示 .....( 75 )

中共南县县委报告 .....( 78 )

|                                          |         |
|------------------------------------------|---------|
| 中共湘阴县委关于清匪安民工作指示 .....                   | ( 79 )  |
| 湘阴县人民政府告匪军书 .....                        | ( 82 )  |
| 湘阴县人民政府告匪军家属书 .....                      | ( 83 )  |
| 南县人民政府布告<公字第2号> .....                    | ( 84 )  |
| 湖南省益阳行政专员公署、益阳军分区剿匪联合布告 .....            | ( 85 )  |
| 长沙地委关于成立清匪委员会的决定 .....                   | ( 88 )  |
| 长沙地委关于发动群众开展清匪政治攻势的指示 .....              | ( 89 )  |
| 益阳县剿匪指挥部工作计划 .....                       | ( 90 )  |
| (1949年12月—1950年1月15日) .....              | ( 90 )  |
| 桃源县“八区事件” .....                          | ( 92 )  |
| 关于加强治安严防地主土匪刺杀干部的紧急通知 .....              | ( 92 )  |
| 安乡县人民政府布告 .....                          | ( 94 )  |
| 1950年2月 法刑字第零2号 .....                    | ( 94 )  |
| (安乡)剿匪情况通报 .....                         | ( 95 )  |
| 1950年3月12日通字3号 .....                     | ( 95 )  |
| 临湘县人民政府公安局为贯彻红五月清匪反特工作的指示 .....          | ( 96 )  |
| 沅江县公安局工作总结 .....                         | ( 98 )  |
| 盛大队长报告一年来剿匪工作情况 .....                    | ( 100 ) |
| 澧县人民政府1950年全年工作总结报告(节录) .....            | ( 101 ) |
| 临湘县公安局关于破获匪特“湖北洞庭纵队”及“湘鄂赣边区司令部”的报告 ..... | ( 102 ) |
| 一九五〇年清匪工作年终总结(节录) .....                  | ( 110 ) |
| 临湘县清匪委员会关于半年来的清匪工作总结报告 .....             | ( 127 ) |
| 沅江县公安局阶段总结组织联防剿匪工作 .....                 | ( 133 ) |
| 湘阴县清匪肃特委员会指示 .....                       | ( 134 ) |
| 中共湖南长沙地方委员会、长沙军分区司令部、                    |         |

|                           |                |
|---------------------------|----------------|
| 长沙区专员公署联合指示——清肃工作指示       | (137)          |
| 临湘县人民法院判决                 | (139)          |
| 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南长沙军分区清匪治安委员会指示   | (140)          |
| 益阳地区两年来对敌斗争情况(节选)         | (143)          |
| (四)报刊资料                   |                |
| 益阳剿匪经验                    |                |
| ——随时了解情况精密侦察采取游击进剿收效很大    | (147)          |
| 益阳兰溪区剿匪获胜                 |                |
| ——匪徒纷纷被捕,社会秩序安定           | (148)          |
| 彻底剿灭洞庭湖匪特,沅江举行剿匪誓师大会,     |                |
| 军民密切合作,不肃清匪特,誓不收兵         | (149)          |
| 军政结合大力剿匪,常德分区战果辉煌         | (150)          |
| 桃源剿匪战绩                    | (151)          |
| 剿匪中几点体会                   | (152)          |
| 安乡著名惯匪熊炳昌被枪决              | (155)          |
| 建立一元化领导,深入动员,益阳军分区土匪大部分消灭 |                |
| 发动群众防匪自卫获得显著效果            | (156)          |
| 沅江三区惯匪倪靖伏法                | (157)          |
| 匪首张振华在汉寿落网                | (158)          |
| 桃源匪特刘彪伏法                  | (158)          |
| 桃源大土匪郭和尚被农会会员活捉了          | (159)          |
| 益分区股匪基本肃清 半年歼灭土匪四千七百多名    | (160)          |
| 益阳分区一年内歼匪一万多名             | (161)          |
| 临湘军民联合清匪,散匪被打得落花流水        | (161)          |
| 湘阴股匪是怎样被消灭的               | ——华国锋(162)     |
| 剿歼土匪中的几点体会                | (164)          |
| (五)专题材料                   |                |
| 智歼一股水上土匪                  | ——孙怀久 唐新良(17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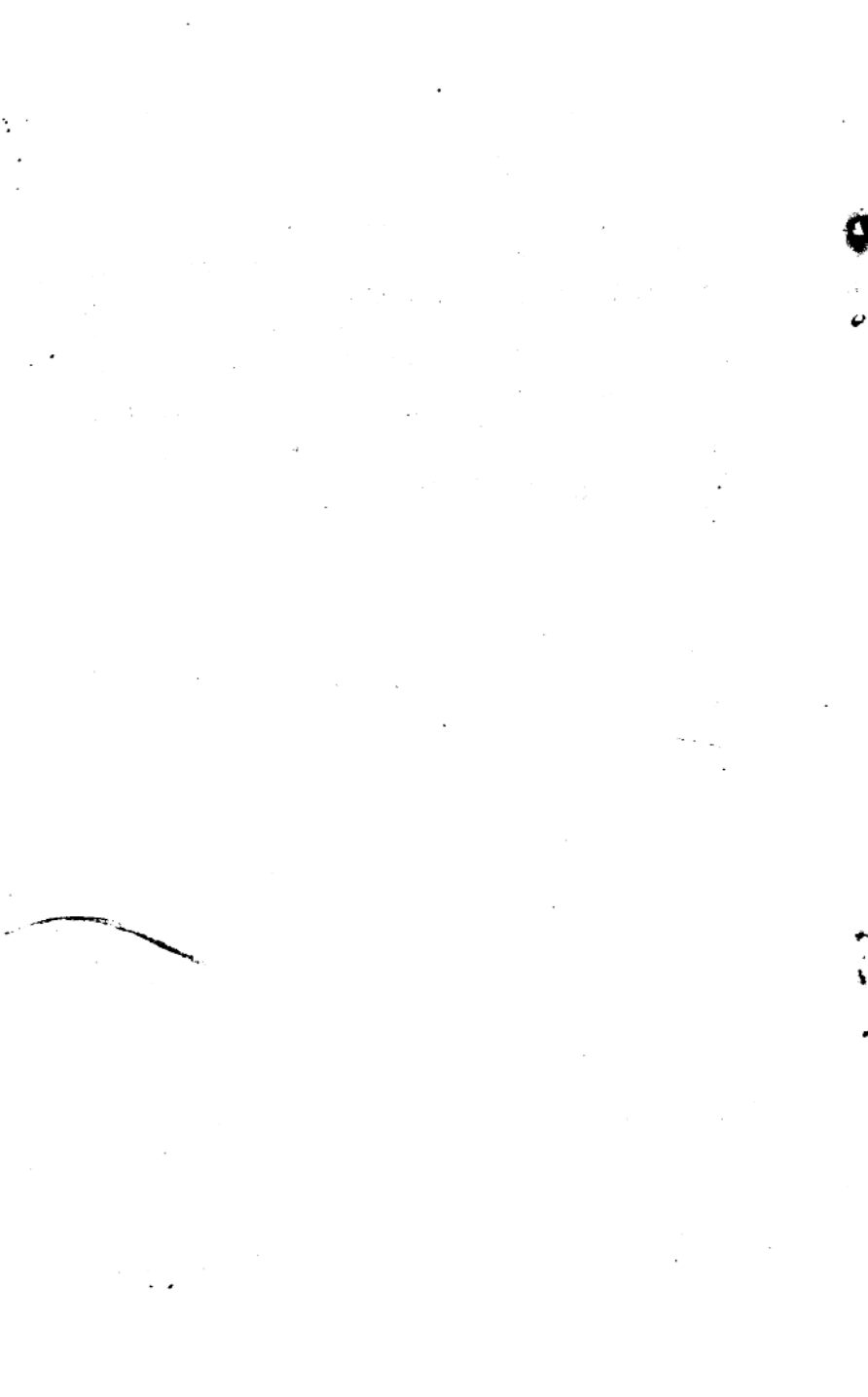
|                                   |                 |
|-----------------------------------|-----------------|
| 岳阳“四·三”惨案的祸首胡坤 .....              | 古大楚 刘大江 (178)   |
| 剿灭土匪“九路军” .....                   | 高建良 (182)       |
| 血的控诉 铁的罪证                         |                 |
| ——大土匪头子许岭梅伏法 .....                | 孙怀久 (187)       |
| 胡坤股匪活动特点与我们进剿中所得的几点<br>经验教训 ..... | 王衍铎 (191)       |
| 桃源八区事件始末 .....                    | 罗永常 李云飞 (195)   |
| 东洞庭湖剿匪纪实 .....                    | 蒋 冰 孙怀久 (200)   |
| 建国初期湘阴县清匪斗争纪略 .....               | (210)           |
| 剿匪斗争中的政治攻势 .....                  | 任克诚 (219)       |
| 地方惯匪 水上霸王                         |                 |
| ——匪首周烈伏法 .....                    | 蒋 冰 古大楚 (226)   |
| “东霸天”徐应昌落网记 .....                 | 中共汨罗市委党史办 (229) |
| (六)回忆录                            |                 |
| 沅江县收编地方武装及剿匪回忆 .....              | 李 哲 (237)       |
| 四七五团在岳阳县剿灭匪特的情况 ...               | 王衍铎 郑酉年 (242)   |
| 智擒匪首青沙云                           |                 |
| ——清匪反霸片断回忆 .....                  | 刘帆舟 (249)       |
| 肃清匪特,为民除害                         |                 |
| ——忆岳阳县剿匪肃特的斗争 .....               | 李满全 (252)       |
| 白羊田农民武装自卫队清匪斗争纪实 .....            | 邓振球 (256)       |
| 周家店剿匪记 .....                      | 袁茂柏 (259)       |
| 参加剿匪斗争的回忆 .....                   | 尹宏安 (266)       |
| 洞庭湖剿匪回忆 .....                     | 刘 玉 (269)       |
| 洞庭怒涛卷凶顽 .....                     | 傅庞如 (277)       |
| 回忆解放初期常德剿匪 .....                  | 彭明其 (281)       |
| 活捉周匪的回忆 .....                     | 雷大年 (286)       |
| 洪鹤湖抢劫杀人案破获记 .....                 | (288)           |
| 解放初期临湘军民剿匪情况 .....                | 邓振球 (292)       |
| 后记 .....                          | (296)           |



# 前 言

为了总结洞庭湖区剿匪斗争的历史经验,讴歌共产党的正确领导;形象生动地进行国情、省情、地、县情教育;学习革命英烈的事迹,发扬革命传统,焕发革命精神,促进改革开放,更好地为经济建设、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服务。我们组织岳阳、益阳、常德三个地、市、县委党史办的同志共同编辑了《洞庭擒魔》一书。全书分概述、大事记、文献资料、报刊资料、专题材料、回忆录等六个部分,共22万字。《洞庭擒魔》再现了洞庭湖区剿匪斗争的历史面貌,反映了湖区党政军民团结一致,英勇斗争,为剿灭湖匪,维护社会治安,巩固和建立新政权所做的艰苦努力及其取得的辉煌战果。

为了保持史料的原貌,所辑文献、报刊资料尽量采用了原标题,所用数字、计量单位,也尊重了原貌。史料的排列,原则上按文献形成或在报刊上发表的时间顺序进行编排,顺序号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原文中的错字改正后加〔 〕号;漏字添上后加( )号;衍字以( )号标明;模糊不清的以□代替



## 洞庭湖区剿匪斗争概述

滨临洞庭湖的岳阳、临湘、湘阴、长沙、益阳、沅江、汉寿、常德、桃源、临澧、澧县、南县、华容、安乡14县，属洞庭湖区。总面积3.16万平方公里。这里土地肥沃，气候温和，雨量充沛，物产丰富，素有鱼米之乡的美称。解放前，在国民党反动政府的统治下，这块富庶的土地遭到践踏，特别是湖匪的肆虐，给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

1949年4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挥师南下，6月入湘，8月5日，湖区14县已全部解放。

中国人民解放军继续向西南挺进，洞庭湖区成了战略后方。湖区各级人民政府建立后，面临稳定社会秩序、巩固政权、筹粮支前、生产救灾等繁重任务。而国民党军的散兵游勇和地方反动分子与湖匪互相勾结，活动十分猖獗，严重干扰破坏人民政府各项工作的开展，威胁着新生的人民政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清剿土匪势在必行。为此，湖区长沙（岳阳）、益阳、常德三地区地委、专署、军分区和驻军，在中共湖南省委、湖南军区的领导下，坚持“军事打击，政治争取与发动群众相结合”的方针，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剿匪斗争。

湖区剿匪自1949年7月开始，至1951年底基本结束。各县共歼灭土匪790余股、25700余人。这不仅消除了湖区匪患，保证了地方人民政府各项工作的开展，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而且为以后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扫清了障碍。洞庭湖上从此“长烟一空”、“波澜不惊”。剿匪斗争结束后，沅江县人民赠给剿匪部队一面锦旗，上书“洞庭波静”四字，反映了洞庭湖区人民在长期遭匪患之后，获得解脱的幸福而恬静的心情。

湖匪的成因，有着深远的历史、社会根源和特殊的地理环境条件。从历史渊源讲，可以上溯到宋代。据史书记载，南宋后期湖区就有股匪出没。清朝中叶，湘、资、沅、澧四水干流和洞庭湖来往船只激增，水运发展，湖匪为害越来越严重。

随着移民的迁入，“汉流”圈子等封建帮会组织也进入湖区，起初，移民们因背井离乡，怀着寻求靠山保住性命的目的而被迫加入“汉流”。后来，一些恶霸、匪首控制了“汉流”组织，并利用它来培植党羽，扩大势力，控制地盘。他们开堂放镖，强迫群众加入“汉流”组织。群众称入“汉流”为贴膏药（意即强迫在身上粘个黑圈圈）。被迫加入之后，就必须接受这些组织的约束和调遣。解放前夕，“汉流”圈子会遍布湖区城乡。虽然加入这些组织的成员并非都是土匪，但这种组织事实上已成为土匪的社会基础，它的迅速发展，助长了匪势。

自清中叶，松滋、太平、藕池、调弦四口先后溃决以来，长江入湖之水挟带大量泥沙，长期淤积，形成大片大片的肥沃洲土。四方来此垦殖的移民日众，难免良莠不齐，惯匪恶霸亡命之徒，以及封建帮会头目亦随着混入。这些不良分子，有的与官府勾结，在荒洲插标为界，拖弓定业，或霸地万亩，或占湖一方。他们都有自己的武装，在争湖夺地之时械斗，在月黑风高之夜抢劫。在这些野蛮罪恶的活动中，他们成了亦匪亦霸的人物。汉寿匪霸高跃林就是独占全县湖洲一半的“洲头大王”，岳阳匪霸沈家大屋主人沈万选也是这样起家，并世代相传。

洞庭湖区有其丰富的粮源、兵源，已成为历代各军事集团争夺的战略要地，因此，战祸不断。近代，曾历经南北军阀之战、川湘之战、湘桂之战、湘军各派势力之战。每战之后，都有些散兵游勇流落湖乡，结伙为盗。抗日战争时期，抗日部队与日本侵略军曾在洞庭湖区长期对峙。国民党溃军拖枪结伙，占地为王，打

着各色旗号，干着盗匪勾当。抗日时期的湖区巨匪张振华，就是这样起家，发展到数千人。与张匪同时并存的还有“侯部”、“姚部”、“蔡部”、“涂部”等。战乱为湖匪的发展提供了条件。

解放前，湖区土地大部为少数人占有，如华容县占全县人口不到10%的地主、富农，却占全县耕地的80%还多，而占全县人口80%的贫雇农仅占有全县耕地的12%。广大贫苦农民要承受高额地租和高利剥削。国民党政府还强征各种捐税，民国初年，湖区开征国家税17种，地方税18种。以后又巧立名目，逐年增加，至1949年捐税多达百余种。湖区又因水利失修，堤垸残破，灾害连年。1934年大旱，临澧第四区饿死400多人。1935年大水，沅澧两水沿岸几成泽国。临澧受灾人口达22.7万，600余人被淹死。剥削阶级的残酷压榨，反动政府的横征暴敛和来自大自然的旱涝灾害，使农民濒临绝境。洞庭湖区哀鸿遍野，十室九空，有的人流落异地，乞讨维生，有的沦为盗匪。因此，湖匪数量日增，匪风日盛。

历代反动政府对待湖匪，大多只是围而不剿，养匪自重。他们还借机筹粮筹款，搜刮人民钱粮，增征兵丁，扩充自己实力。国民党反动政府同样是纵匪容匪。对势力大的匪首实行宽容放纵，使其长期逍遥法外，并借湖匪屠刀残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一些湖匪头目，被反动政府委任为警察所长、侦缉队长、保安队长、乡保长，官匪勾结。有的白天俨然政府官员，夜晚则拦路抢劫，打家劫舍或坐地分赃。特别是解放前夕，国民党反动政府大肆收编湖匪，以大量军械装备匪众。1949年5月国民党湘鄂边区绥靖司令宋希濂收编湖匪，拼凑成暂编师，委任惯匪为师、旅、团、营长。同时，国民党军华中“剿匪总司令”白崇禧也封湖区惯匪余资水为湘鄂边区反共自卫救国军第十三纵队副司令。匪首李光祖、林三阳为华中剿总兴东区正、副指挥。一批湖匪成了国民党政府的军队，一批匪首成了国民党的军官。湖区各县

相继解放后，被击溃的国民党反动政府的党、政、军、警、宪、特残部不甘心自己的失败，与湖匪沆瀣一气，结成以推翻我新生的人民政权为目的的股匪。

八百里洞庭，上承四水，下通长江，北接洪湖。这里湖河交错，沟港纵横，垸洲棋布，芦林茂密，交通方便，集镇甚多，商旅云集。且因湖水涨落，时水时洲，变迁不定，有些地方连省界、县界也难以认定，形成一些“三不管”的地带。这样，更成为湖匪活动的理想地域。

## 二

湖匪的分布及其活动范围。解放前，湖区各县都有武装股匪，每股少则几人、十几人，多则几十人甚至上百人。西洞庭湖区有些股匪与湘西股匪有联系的则人数更多。东洞庭湖的岳阳、临湘、湘阴、长沙、华容5县有武装土匪96股。南洞庭湖的益阳、沅江、南县3县有90股。西洞庭的常德、汉寿、桃源、澧县、临澧、安乡6县有153股。股匪多盘踞在省与省、县与县、乡与乡的交界地或水陆接壤、水陆交通要道邻近的沟港湖汊和芦苇茂密的荒洲。他们大多拥有枪支、船只，经常活动于洞庭湖区及湘、资、沅、澧四水尾闾和长江中游一带，飘泊不定，到处流窜作案。除股匪外，常在湖区活动的还有散匪万余人。这些散匪是在抢劫中临时拼凑，抢完就散，聚散无常。有时，小股并大股，形成几百人上千人一股的股匪，股与股又相互交叉，出现了一股土匪有几个番号，属几个建制；一个匪首有几个头衔的现象。当时，一些主要股匪的分布情况是：

东洞庭湖区：

国民党军少将、南县县长黄涤与华容国民党军少将、警察局长徐上达为首的“湘鄂边区民主反共自卫军洞庭挺进纵队”，拥有1400余人枪、船百来只，流窜于东、南洞庭湖区。

惯匪郭良生为首的“国民党南(县)、华(容)、岳(阳)行动大

队”，有匪徒千人，帆船数十艘，活动于澧湖荒洲。

国民党军少将督察专员万寿鼎为首的“湘鄂赣边区反共自救军三纵队”，300余人枪，活动于湘阴东港、茶壶潭水网地带。

洪帮头目沈万选与惯匪卢福林为首的“湘鄂赣反共救国军”，流窜于临湘县江南乡一带。

惯匪胡春台与国民党岳阳县政府残部胡坤为首的“湘鄂赣剿共司令部”，活动于岳阳、临湘县一带。

李麒麟为首的“洞庭湖第一游击司令部”，活动于华(容)、南(县)交界地子午港。

#### 南洞庭湖区：

国民党沅江县自卫总队副队长李光祖、惯匪林三阳任正副指挥的“华中剿总沅益清剿指挥部兴东区指挥所”，有200余人枪。活动于湘阴白马寺、沅江南湖洲、益阳八字哨等水域。

惯匪余资水为副司令的“湘鄂边区反共自卫救国军十三纵队”，有600余人枪，活动于沅江、湘阴水域。

惯匪、“汉流”威风中华山寨主刘贤玉为首的股匪，有100余人枪，扼踞澧水入湖的五口子，流窜南(县)、汉(寿)、沅(江)水域。

惯匪、“汉流”中华国民山主张屏洲为首的“搜索大队”，匪众遍布南县西部八个乡镇。

惯匪、“汉流”爱国复汉山龙头许岭梅为首的股匪，盘踞南县九都山。

#### 西洞庭湖区：

马珊玉为首的国民党军暂编第一师第四旅，解放前后由200余人枪扩充到2000余人枪，盘踞安乡毛里湖、珊珀湖，活动于安乡、临澧、澧县等地，曾一度流窜太浮山。

罗文杰、向明政为首的国民党军暂编第四师有8000余人，枪2000余支，流窜临澧、桃源等县。

江维民为首的“湘鄂边区石(门)、临(澧)、澧(县)三县联防指挥部”，有3000余人，2000余支枪，盘踞石(门)、临(澧)、澧(县)三县边界地。

惯匪江正发为首的“湘鄂边区绥靖署独立第一团”有500余人，枪300支，盘踞安乡北部。活动于安乡、澧县及湖北公安、石首等处。

惯匪、“汉流”威风山龙头殷三满、殷四满股匪有200余人枪，盘踞安乡东部。

惯匪、“汉流”绍寺山山主熊炳昌股匪有100余人枪，盘踞安乡南部。熊部与殷部各有船多艘，常流窜湖北公安、石首及湘、资水尾间肆虐。

罗亨夫为首的“反共救国军”有200余人枪，盘踞澧县北部，活动于临澧、澧县及湖北石首、公安边界地。

王泽漠(被我击溃的国民党军一〇三军少将旅长)、惯匪余文明、朱绍、杨顺家为首的股匪有300余人，枪百余支，盘踞汉寿北部，流窜在汉(寿)、沅(江)、南(县)水域。

惯匪李秋景、王禄生、刘斌、毛东炳、粟敏生、熊国友、姚梅生拼凑的“四十二兵团洞庭湖司令部”有250余人，枪百余支。盘踞汉寿西部。

廖晓帆、艾斌、钟世真、杨梦秋、李应兴、蔡宗保等惯匪为首的“洞庭剿共救国军第十九纵队”，有200余人，枪百余支，活动于汉寿南部太子庙、军山铺及汉(寿)沅(江)交界的沟港湖汊。

惯匪侯宗汉为首的“湘鄂边区太浮山清剿指挥部”，又称“反共救国军第四路军”和“暂编第一师第二旅”，有1500余人枪，盘踞常(德)桃(源)交界的太浮山，活动于常德、桃源、临澧、澧县及石门与慈利交界地。

李伯洲、邱英为首的“暂编第一师独立团”，有200余人枪，盘踞在临澧合口。



杨苏、赵希普为首的暂一师三旅及丁良武团和王晓团，共有400余人，枪百余支，盘踞澧县西部，活动于澧县、临澧边境。

“暂三师第一旅”廖冲一部，有200余人枪，盘踞临澧廖家冲、廖亭、谢家桥一带。

“暂一师”王道禹部和“一路纵队”王世宏、侯泽汉部，共有200余人枪，盘踞临澧西部。

惯匪陈鸿、刘彪为首的暂编第三师第三旅第五团，盘踞桃源，活动于桃（源）、临（澧）边境。

“暂三师教导团”少将团长、“川湘鄂边区绥靖公署第一支队”司令何德佑为首的股匪，有200余人枪，活动于常德、桃源。

惯匪、洪帮龙头瞿岩山为首的“暂五师第三旅”，又称“剿共救国军第九路军湖北行政指挥部”，有2000余人，枪200余支，盘踞常（德）桃（源）边界及湖陆接壤地。

国民党桃源县自卫总队少将副总队长潘才锦为首的“暂三师第一旅”，有1200余人枪，盘踞常德、桃源边界地。第一旅副旅长唐赤淑有200余人枪，盘踞桃源馒头山。

惯匪郭炎（郭和尚）、张海山等为首的“湘西游击总队”。又称“洞庭湖游击总队”，有200余人枪，流窜于汉寿、常德、桃源等地。

### 三

大大小小的湖匪头目利用洞庭湖区错综复杂的地理形势，盘踞一地，称王称霸。他们打家劫舍，杀人放火，奸淫掳掠，无恶不作，其罪行罄竹难书。

杀人放火，破坏人民安居乐业，是湖匪的主要罪行之一。住湖区的人民，常常是“人在家里坐，祸从天上降”。有时湖匪青天白日就闯至家中抢钱抢物，动不动就杀人放火，人们天天都提心吊胆地过日子。嗜杀成性的惯匪陈福元，人称“人屠夫”，他生性暴戾，喜怒无常，一发怒即要杀人。在黄珠洲一带，他用枪击、用